

老板欠薪 找劳动保障部门帮忙

商水县劳动局监察大队:讨薪不要错过规定时限



□晚报记者 马治卫 文/图

本报讯 “有了这些钱,我就可以回家过年了!”昨日,在商水县劳动局,四川籍农民工秦叶兰数着自

己的血汗钱,喜悦之情溢于言表。随着春节的临近,农民工讨薪难又成为一个不可避免的话题。“为避免务工风险,农民工也要掌握最基本的维权常识。”商水县劳动监察人员提

醒农民工,要注意保留务工证据,讨薪时不要超过规定时限。

秦叶兰是四川广安人,2008年10月,她在家乡一个包工头的带领下,来到商水县某建筑工地打工。务工期间,包工头每月只发给她200元的生活费,剩下的工资一直拖欠到现在。因为没有领到工钱,秦叶兰一直不敢回家。由于保留有各种证据,在商水县劳动监察大队的帮助下,她和工友们终于领到了自己的血汗钱(如图)。

该县劳动局监察大队负责人赵玲介绍,目前,农民进城打工,有许多是通过相互介绍找工做。由于劳务市场供求比例失调,农民工找工难,有时不免出现“饥不择食”的情况,加上农民工多数文化偏低,又是从农村纯朴、诚信的环境中出来的,认为老板不会克扣他们的血汗钱,所以许多人并没有用工合同、工资单等足以证明劳动关系的证据。有些老板正是利用农民工的善良而故意不给他们留下任何“把柄”,恶意

欠薪,造成不少农民工讨薪难。

赵玲提醒,为减少务工风险,农民工起码要掌握两点维权常识:一是要在平时的打工过程中注意保留有关证明劳动关系的证据,因为农民工通过劳动保障监察、劳动争议仲裁、行政复议等法律途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或者申请工伤认定、职业病诊断与鉴定时,都需要提供证明自己主张或案件事实的证据。如果农民工不能提供有关证据,可能会影响自身权益。二是要注意维护权益不能超过法律规定的时限,如果超过了法定时限,有关申请或投诉可能不会被受理,致使自身权益难以得到保护。比如申请劳动争议仲裁,应当在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劳动争议仲裁裁决不服提起诉讼的,应当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15日内,向法院提起诉讼;通过劳动保障监察投诉维护自己利益的,应当在自身合法权益被侵犯之日起两年内予以投诉。

我市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

□晚报记者 王丽丽 实习生 刘 萌

本报讯 春节即将到来,为切实保障春节期间的食品安全,确保不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我市从1月20日开始展开为期3个月食品安全专项整治。

据介绍,此次专项行动分四个重点:以农村和城乡结合部为重点区域,实施点对点监控,规范节日食品市场秩序;以食品源头、生产、流通和消费为重点环节进行监督检查,消除食品安全隐患;以农产品种植养殖基地、定点屠宰、食品生产企业、食品批发市场、集贸市场食品流通、学校食堂、工地食堂、旅游景点、农村聚餐、餐饮服务单位等作为重点部位,严格农产品生产记录、进货查验记录和出厂检验记录制度,严防群体性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以粮油、肉及肉制品、蔬菜、乳制品、豆制品、水产品、饮料、酒类、糖果、婴幼儿食品、散装食品等作为重点品种,增加快速检测频次,严防劣质食品流入节日食品市场。

猜谜真能中大奖?

一则谜语忽悠 300 多元话费

□晚报记者 朱保彰

本报讯 近日,沈丘县北城办事处张庄行政村的李老汉参与电视台的猜谜答题,本想赚点小钱,却不料被骗走了300多元电话费。

1月23日上午,李老汉缴电话费时发现,1月份还没过完,电话费就高达400多元。李老汉感到不可思议,要求打印一份话费清单。营业员将话费清单打印好后,告诉他仅1月20日晚上产生的信息费就高达320元。李老汉这才恍然大悟,当晚他参与了某电视台的电话有奖猜谜活动。

李老汉回忆,当晚10时许,某省卫视台的猜谜语赚奖金的电视节目向电视机前的观众出了一则谜语。先后有五个人打电话竞猜都没有猜中,奖金从最初的1000元飙升至5000元。由于谜语并不难,李老汉一琢磨就猜到了答案。于是他一次次地拨打电话,结果电话一直占线。

“没打通还会收费?”营业员告诉李老汉,这种信息台的号码只要一拨打就会产生费用,是信息台的圈钱行为,所以不要参与这种游戏。

线索提供 李子民



川汇区和谐广场“开门纳客”

昨天,位于川汇大道的川汇区和谐广场经过一年多的施工,正式开放。广场内建有凉亭、小桥、喷泉等,市民又多了一个休闲娱乐的好去处。

晚报记者 朱海龙 摄

学生教室内眼睛被刺伤谁之过

□晚报记者 高洪驰

“事情已经过去两个多月了,校方始终不给一个说法,儿子的眼睛已经看不到东西了,难道学校一点责任也没有?”1月18日,西华县叶埠口乡英沃行政村村民李新桥、陈小红夫妇看着躺在病床上的孩子李春祥,难过地泪流满面。

祸起课堂

“李某某扔第一次时,要是老师制止就不会有这事了。”李春祥今年13岁,就读于叶埠口乡泥土店小学六年级一班,眼睛被刺伤时的可怕情景至今仍在他的脑海中挥之不去。

李春祥回忆,2009年11月3日上午第一节是语文课,上课期间,同学李某某用不知从哪里找来的玻璃碎块扔向李春祥的同桌李某,被玻璃砸中的李某举手报告给了讲台上的语文老师王某某。下课铃响后,李春祥等人正准备从座位上站起来走出教室时,李某某再次用玻璃扔向李某。不幸的事情发生了,李某某扔出

的玻璃正好扎在李春祥的左眼睛上,李春祥一下子趴在课桌上。

事故发生后,刚刚走出教室的语文老师王某某慌忙回到教室,与几个学生一起将李春祥扶送到李某某的家中。李某某的父亲见状,赶紧找来一辆面包车将李春祥送往西华县人民医院诊治。

眼球破裂

“病人送到后,经初步诊断为眼球破裂,必须尽快手术。”李春祥的主治医生白云潇说,李春祥被送到医院时,由于伤口开裂,眼内容物溢出,必须尽快进行眼球破裂伤清创缝合手术,并且手术越早进行越好。但是,眼球破裂伤清创缝合手术存在一定风险,必须有家属或者责任人在手术通知书上签字认可。由于李春祥的父母在上海打工,李春祥跟随外婆、外公生活,而他的外婆、外公此时又没有在医院,谁来签字?谁来负责?

为使手术尽快进行,泥土店小学校长石榜找到李春祥的外公,并通过

电话将此事告诉了李春祥在西华县城工作的一位亲戚。李春祥的外婆让亲戚帮忙签字后,手术才得以进行。此时距李春祥被送到医院已经近一个小时。

校方推责

语文老师王某某是六一班的班主任,他说,李某某第一次扔玻璃时,全班同学正在背诵课文,他在讲台上解答几位学生提出的问题,没有听到学生李某的反映,“如果听到后肯定会及时制止。”

老师真的没有听到李某的反映?记者找到了李某,她说,李某某第一次扔时,她确实向老师反映了,但当时全班同学读书声音太高,“老师可能没有听到。”

校长石榜告诉记者,由于学校经费紧张,事故发生后,他和王老师每人拿出500元现金送到了李春祥家属手中,并几次前往医院看望,李某某的家长也积极为李春祥筹集医疗费用,“平时李春祥和李某某关系相当好,不可能存在故意伤害行

为。”另外,学校为每位学生入了保险,等治疗结束后,保险公司会根据情况进行理赔,学校没有资金垫付医疗费用。

叶埠口乡教办主任张文亮说,全乡各个学校都购买了校园责任险,李春祥眼睛被刺伤后,保险公司已经前往学校进行了调查,按照有关保险条款规定,责任不在学校,但是学校从人道主义出发,给病人送去了1000元现金。

张文亮还说,学校有没有责任、责任大小应该有法院判定。但当记者追问他学校是在哪家保险公司为学生购买的保险以及他们是如何认定教室里学生受到伤害,学校没有责任时,张文亮闪烁其词,称具体在哪家保险公司购买的保险他也不清楚。

警方介入

提起李春祥今后的生活,李新桥、陈小红夫妇痛哭流涕。陈小红告诉记者,李春祥4岁时,夫妇俩就把他托付给了父母,然后前往上海打工。接到儿子出事的电话后,他们连

夜从上海赶回西华,当了解到儿子的左眼有失明的可能后,顿时傻了眼,整天以泪洗面。

主治医生白云潇说,李春祥的眼睛伤及眼球中间,容易形成疤痕,会严重影响视力;眼内容物脱出,眼底情况不明,视网膜脱落的情况比较大。由于形成了外伤性白内障,在条件成熟的情况下还要进行第二次手术,需要装入人工晶体、角膜移植等,这是一笔相当大的医疗费用。“装入人工晶体、角膜移植等手术都有一定风险,即使李春祥手术成功,眼睛恢复到原来状况的可能性也几乎没有。”

对于此事,周口市教育局纪检组长凌德功表示,作为家长一方,要抓紧时间对受伤学生进行治疗,他将向市教育局主抓安全的领导进行汇报,督促西华相关单位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划分责任,及时协调处理好受伤学生的治疗费用和善后工作。

目前,西华县公安机关已经介入调查。